

##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宁波区域能源有限公司调整合作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第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区域能源有限公司拟调整合作方等事宜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调整宁波区域能源有限公司合作方，调整后由我公司、宁波美科二氧化碳热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美科”）、宁波国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国通”）按照 59%、35%、6%的股比合资设立宁波区域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

本次对外投资变更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一、对外投资变更概述

2020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合资设立宁波区域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合资方式与陕西精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陕西精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分别按 48%、47%和 5%股权比例合资设立宁波区域能源有限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主要从事宁波地区的城市商业用户、楼群住宅提供高性价比的冷暖双供综合能源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披露的《宁波热电关于合资设立宁波区域能源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86）。

2021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宁波区域能源有限公司合作方的议案》同意变更宁波区域能源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合作方，同意公司与宁波美科二氧化碳热泵技术有限公司、宁波国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陕西精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按照55%、35%、6%、4%股权比例合资设立区域能源公司，注册资本金为5,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8日披露的《宁波能源关于变更宁波区域能源有限公司合作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6）。

后续在区域能源公司的成立过程中，合作方之一陕西精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因内部原因通知并确认与我公司终止合作。经与其他合作方协商，为继续推广冷暖双供业务，公司将与其他两家合作方宁波美科和宁波国通按照59%、35%、6%股权比例合资设立区域能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

## 二、变更后合作方基本情况

### 1、宁波美科二氧化碳热泵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10,5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03月12日

法定代表人：张华治

住所：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二路173号厂房—C7

营业范围：一般项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家用电器制造；销售代理；喷涂加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尹东霞	49%	6	黄建东	2%
2	赵钰彬	6%	7	刘坚钢	2.5%
3	何愿平	20%	8	刘丹丹	3%
4	陈圆	5%	9	陈风华	1.5%
5	罗佰飞	11%			
合计		100%			

## 2、宁波国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298 万元

成立日期：2020 年 11 月 30 日

法定代表人：马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姜山镇科技园区东一路

营业范围：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财务咨询；咨询策划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资产评估；土地调查评估服务；物业服务评估；运行效能评估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地质勘查技术服务；水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拍卖业务；安全评价业务；测绘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东情况：吉林省宏洋招投标有限公司 100%控股。

### 三、变更后合资公司组建方案

(一) 名称：宁波区域能源有限公司(暂命名，具体名称以工商核准为准)。

(二) 股东组成：区域能源公司由公司与宁波美科、宁波国通按照 59%、35%、6%股权比例合资设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三) 公司管理模式：

1、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会议按股东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2、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公司推荐 3 名，其中 1 名作为董事长人选，宁波美科推荐 1 名，宁波国通推荐 1 名。

3、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我公司、宁波美科、宁波国通各推荐 1 名，职工监事 2 名，监事会主席由宁波美科推荐。

4、公司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或总经理助理)若干名，负责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其中，总经理和 1 名副总经理(或总经理助理)由我公司推荐，另 1 名副总经理(或总经理助理)由宁波美科推荐，其他副总经理(或总经理助理)将根据需要设置。

5、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具体权利义务由章程另行约定。

(四)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

(五) 经营范围：供热、供冷和生活热水设施的建设、运营和管理；相关供热、供冷和生活热水的技术咨询及工程咨询服务；水、电、暖设备的安装和维修；水、电、暖设备及器材的销售；节能环保供热、供冷新技术的推广；合同能源管理；空调能源系统的设计、研发、实施、管理、推广、服务(具体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 四、对外投资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变更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不属于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对公司当年损益没有较大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方利益的情形。

#### 五、备案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九日